

证券代码：872420

证券简称：新丰小吃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杭州复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杭州上城区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杭州市上城区复兴南街180号的房产作为新丰小吃复兴南街分店的经营场所，该房屋租赁面积约为265平方米。商铺租赁期限及租金基本信息如下：

1、自2017年8月19日起至2020年8月18日止，商铺租金首年为280078.00元，第二年为288480.00元，第三年为297134.00元

2、自2020年8月19日起至2022年8月18日止，商铺租金首年为306048.00元，第二年为315230.00元。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项议案涉及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梁俊、张丁懿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杭州上城区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上城区中河南路 11 号 1 幢 101 室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中河南路 11 号 1 幢 101 室

注册资本：22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以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通过投资、控股、参股、租赁、转让等形式从事资本经营业务；服务：投资管理及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物业管理。

法定代表人：林时鹏

控股股东：杭州上城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杭州上城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杭州上城区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持有公司 21% 股份的股东杭州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定价情况

###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租赁交易真实、定价公允，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见本公告“一、（一）关联交易概述”。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租赁商铺开设直营门店。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无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为偶发性关联交易,属于日常经营性活动中产生的租赁交易,是合理的、真实的。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第九次会议决议》

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审议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